

# 国民政府抗战时期军事优抚评析

## ——以四川地区为中心的考察

沈 阳

---

---

**内容提要** 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对军事优抚给予了高度重视,尤其在军事优抚的制度化建设方面取得了相当成绩,不仅成立了专门的优抚行政机构,制定了系统化的优抚法规条例及实施细则,还动员社会各阶层赞助优抚支持长期抗战,使军队旧有优抚的落后面貌得到改观。在激励军队士气,提高部队战斗力,保障大后方战时兵役的开展等方面都起到积极作用。然而,由于社会条件的制约,当时的军队优抚在根上未脱旧有优抚模式的窠臼。

**关键词** 抗战时期 国民政府 优抚

---

---

优抚,是指一国人民对本国军队的拥护和爱戴以及其政府和人民对烈属、军属、在职军人、残废军人等的优待和抚恤。它是一个国家兵役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军事现代化的必要保证。抗战时期的国民政府军队优抚是我国优抚发展的一个关键的时期,也是中国优抚事业由传统转向现代的重要时期,值得我们重视和研究。而目前相关的著作和论文<sup>①</sup>大多停留在对战初实施优抚的原因分析和战时优抚法规的制订过程等方面的介绍上,缺乏

---

① 涉及该问题的著作有孟昭华:《中国民政史稿》,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敖文蔚:《中国近现代社会与民政》,武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刘国林著:《中国历代优抚》,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1988年版;张瑞德:《抗战时期的国军人事》,“中研院”近代史所1993年版。论文有徐旭阳、张泰山:《抗日战争时期湖北后方国统区优抚工作考察》,《孝感学院学报》2004年第4期;任同芹:《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军人社会保障》,《许昌学院学报》2006年第3期;李翔:《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强化军人抚恤制度之原因》,孤独书斋 <http://www.cngdsz.net/> 收集整理。

更深层次的对抗战优抚专题的发掘与论述。另外作为抗战时期的战略大后方和兵源补给地的四川地区<sup>①</sup>,当时通过各方面的努力,在实施国民政府优抚政策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绩,为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巨大贡献。以此作为个案进行考察当具典型意义。笔者不揣浅陋,就以下几点认识就教于各位专家学者。

## 一 优抚业务实施过程中呈现的特点

抗战期间国民政府先后在四川地区征集壮丁约 3025000 余人补充前线,其数量为全国各省之冠,占全国同期实征壮丁数的 1/5 强。<sup>②</sup>抗战期间出川官兵阵亡 263991 人,负伤 356267 人,失踪 26025 人,共 646283 人,伤亡人数约为全国 1/5。<sup>③</sup>1947 年仅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联合勤务总司令部抚恤处统计编纂进《中华民国忠烈将士名录》的川籍将士就有 64479 人。李宗仁在回忆录中言到:“抗日八年,川军的牺牲相当大,抗日卫国之功,殊不可没。”<sup>④</sup>对于该地区出征将士及其家属的优抚受到国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当时的优抚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由政府主导自上而下推进优抚的色彩明显。国民政府除在军事委员会下设置“抚恤委员会”专理军人及其遗族抚恤外,还

① 抗日战争爆发后,蒋介石为分化四川军阀势力,于 1939 年将今甘孜、阿坝、凉山、雅安诸地区划为“西康省”,同时改重庆为直辖市,与四川省平级。为不使政区变动影响对这一时期四川军事优抚的系统考察,本文所涉及的四川地区范围包括四川省、西康省和重庆市三个行政区域。

② 《民国川事纪原》,《档案史料与研究》1994 年第 4 期,第 85 页。

③ 王斌:《四川现代史》,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300 页。

④ 四川省成都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成都文史资料选辑》(纪念抗战胜利五十周年)专辑之三,1998 年,第 70—71 期。

颁布大量的优抚法规条例指导抚恤实践。<sup>①</sup> 据当时《四川省财政汇编》载：1937年到1939年四川共发放抚恤款312637元。《四川民政统计》载：1938年到1941年，四川籍抗日官兵伤亡受恤总人数为29693人，其中官佐2136人，士兵27557人。这期间的1939年，抗日阵亡官兵1128人，核发恤金240980元；受伤官兵4人，核发年抚金720元。1942年社会部伤亡官兵请恤调查表载：“四川籍阵亡官兵988人，负伤官兵416人，按规定标准发给恤金。”受抚恤之川军将领刘湘、饶国华、王铭章、李家钰等，按原军阶追赠一级，发给治丧费。

1941年2月军政部成立了四川荣誉军人管理处，下分片设立管理所。各荣教院均内设总务、教导、治疗、工艺、军需、副官等股室，所收人员按连（区）队编制管理。接收残废军人入社，从事业务经营。1943年8月，国民政府在江油县武都镇成立军政部荣誉军人江、彰、平、北区屯垦总队，下设1个特务区队、2个大队、8个中队、6个分队，从垦伤残官兵7072人。<sup>②</sup>

① 国民政府先后颁布了《国民政府公布陆海空军奖励条例令》、《军事委员会修正陆海空军勋赏条例》、《国民政府公布特授空军将士复兴荣誉勋章令》、《军事委员会公布华胄荣誉奖章给与办法训令》、《军令部抄发勋章颁给条例及其施行细则草案训令》、《军事委员会公布陆海空军武功状给予办法训令》、《军事委员会新增忠勇忠勤忠贞三种勋章颁给准则及佩带法训令》、《军事委员会关于各级军官佐佩带勋奖章训令》、《国民政府公布空军勋奖条例》等军事奖励条例；制订了《抗敌殉难忠烈官民祠祀及建立纪念碑坊办法大纲》、《忠烈祠设立及管理辦法》、《抗敌殉难忠烈官民入祀忠烈祠仪式》、《褒扬抗战忠烈条例》、《抗战阵亡将士定期祭慰办法》、《海陆空军抗战阵亡官兵荣哀状颁给办法》、《国殇墓园设置办法》等军事褒扬法则；修订了《陆军伤亡抚恤条例》、《海军伤亡抚恤条例》、《空军伤亡抚恤条例》；优待征属则制定了《应征新兵及其家庭鼓励办法》、《优待出征抗敌军人家属办法》、《优待出征抗敌军人家属条例》、《优待抗敌军人家属恩亲周劝募金钱物品暂行办法》、《抗敌军官佐属慰问办法》等。

② 四川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四川省志·民政志》，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1939年12月,经四川省务会议通过,成立“四川省优待出征军人家属事业管理委员会”,由四川省主席兼任主任委员,四川省军管区司令部主管优待业务。各县、市于1938年3月后,陆续成立“出征抗敌军人家属优待委员会”,由县市长兼任主任委员,民政、兵役(或军事)科科长和当地士绅3—4人任副主任委员,下设总务、调查、经济、审核四组,负责对出征抗敌军人家属的调查、慰问和优待金(谷)的筹集、保管、发放工作。各乡镇优待分会也先后成立。

(二)对多种抚恤样式的结合进行积极探索,表现出务实的态度。四川省军管区司令部1943年度《业务概况》优待部分就多少反映了当时综合抚恤的概况。其中既有分发钱物的消极抚恤,也有组织生产使其能够自食其力的积极抚恤。在注重对受恤人进行物质利益补偿的同时又考虑给予他们的司法权益以保障。如荣誉优待:对征属社会优待,如欢送壮丁集会、端午、中秋、年节的慰问馈赠及征属代表的表扬鼓励等,本年度全川三分之二以上县市,均已实施。权益优待:本年度征属申请或申诉之文,受理2135件。其中:属于司法诉讼方面占60%;属于行政诉讼方面占40%。在司法诉讼方面:田房租佃占40%,田房买卖典当占10%,债务占20%,婚姻占10%,其他占20%;在行政诉讼方面:控告保甲人员侵蚀优待占40%,控告县政府占10%,请求入学和办征属子弟学校各占3%,请求办理征属工厂占4%,请求救济占5%,请求免税占5%,其他占30%。救济优待:优待金谷之筹集,各县市除少数捐募外,仍以积谷随粮附征。照第534次四川省务会议的决议,每年分两次发放优待,一次发谷二市石或代金。但因地方肥瘠不同,标准极不一致。郫县、双流、新都三县,一年发三次6市石,或一年发四次8市石;苍溪、汶川、黔江三县,一年发50元或100元。生产优待:组织设立工厂、合作社、优先吸收征属入厂、入社生产。据

1945年四川省社会处统计,成都、重庆、巴县、北碚、荣昌、泸县、南溪、筠连、中江、绵阳、丹棱等11市县先后成立征属工厂、合作社18家,职工289人,其中征属284人占98%。这些征属工厂、合作社,均于战后的1946年结束。

(三)能够随实际情况的变化做出适当调整,具有一定灵活性。针对农村中因大量征兵劳动力减少而造成的征属家庭困难,1941年四川省政府转发军政部8月公布的《征属田地义务代耕办法》,各县政府都成立代耕大队帮助其恢复生产。大足等县以县为单位组织代耕大队,由县长兼任大队长;江油、仁寿等县以区为单位组织代耕大队,由区长兼任大队长。凡春耕、夏锄、秋收、冬藏诸事,由队长率保甲指定的居民为队丁,轮流自带农具为出征家属代耕,不接受任何招待和需索。

由于物价上涨,法币贬值,四川省政府1942年报经国民政府批准,各类年抚金加一倍发放。1944年国防部规定,年抚金按原标准再加两倍发放,从抗战接近尾声的1945年起,按提高标准的伤亡恤金给与表规定执行。恤金种类抗战前原只有一次抚金和年抚金两种,自1944年起增设特恤金和救济费,1945年增列公粮贷金。抗战胜利后,1946年对抗战期间因战、因公阵亡官兵给恤有案者,不论给恤已否满届,一律按原职级给其遗族发放一次性特别恤金,最高(上尉)法币30万元,最低(二等兵)2.6万元。同年,发给一次性“胜利恤金与抚慰”,其数额法币1750元至10万元不等。共发放抗战阵亡官兵遗族三次特别恤金。从1945年起,按年发放抚恤公粮7.2石(折代金7.2万元)。

(四)国民政府为开辟新的优抚资金筹措渠道进行了努力。当时征集方式主要有:1.征收优待金;2.征收缓役金;3.附征宴席捐;4.附征娱乐捐;5.提拨违反兵役罚款;6.提拨逆产、汉奸财产、敌货及资敌物品罚金;7.提拨公产公款;8.提拨积谷;9.提拨

济金; 10. 提拨已停止支付的事业专款; 11. 提拨专设工厂的纯利; 12. 募捐会祀财产; 13. 募捐公族财产; 14. 募捐殷商富户; 15. 其他劝募捐输。<sup>①</sup> 另外还通过利用其驻海外的侨领馆的影响, 积极推动当地华人华侨慷慨捐款。各地华侨捐献的款项有: 慰劳金、救济款、寒衣款、慈善款等等。1937年至1939年新加坡华侨筹赈总会所收华侨捐款数字, 依次为3806.6万余元、7314.5万余元、8853.4万余元。国民政府侨务委员会公布1940年至1945年各年收到华侨的捐款依次为: 12380.5万元、10648.1万元、6967.7万元、10226.5万元、21237.4万元、58425.1万元。为响应祖国“完成前线将士50万件寒衣”的号召, 新加坡、菲律宾、仰光、泗水、旧金山、加拿大、古巴和南非约翰内斯堡的侨胞陆续捐款210余万元。<sup>②</sup> 血浓于水的经济支持在相当程度上保证了国内战时优抚事业的开展。

## 二 抗战时期优抚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抗战时期, 优抚在运作中也出现了大量的问题。据兵役署公布的《兵役控案》: 1944年11月到1945年2月仅3个月就处理兵役控案计达574件, 就控案性质来说属于舞弊者269件, 属于卖放者59件, 属于拉顶者74件, 属于虐待者44件, 属于包庇壮丁者24件, 属于违纪者66件, 属于其他违法者38件。档案史料中这样的记载不胜枚举。就优抚效果而言, 伤亡官兵中受到抚恤的比

① “优待出征抗敌军人家属办法表解”, 《何上将抗战期间军事报告》附表四四, 《民国丛书》: 第2编第32册, 上海书店1990年版, 第32页。

② 《爱国楷模 光辉业绩》, 《档案史料与研究》1992年第2期, 第93页。

例也仅不到 10%。<sup>①</sup> 是些什么因素影响了该项业务的实施呢？细分析有以下几种原因：

(一) 当时一些客观因素在技术层面对优抚的实施产生较大制约。从军人方面而言，各部队官兵清册及详历表，因作战散失或炸毁，无法呈报请恤；阵亡官兵家属因迁移疏散，流动性过大。与部队失去联络，无法调查；阵亡官兵无直系或合法亲属，例不给恤；士兵应征，系代雇或冒名顶替而来，一经阵亡，其姓名及家属均无从查考；轻伤官兵伤愈归队，照例均不给恤；作战后生死不明失踪者。<sup>②</sup> 从家属方面而言，受恤人不识字或不明白请恤的手续，往往托人代办书表、呈文，代办的人从中敲索；受恤人请人代办了书据，向县政府投递，往返路程很远，并且可能费时经年，得不偿失；有些殉职官兵的家属不能及时得到部队的通知，或道听途说亲人伤亡即去请恤，“未据原部队呈报有案”，再写信到原部队请求，可能因部队长不注意抚恤，或人事变迁，已无法查明事迹，如石沉大海，杳无消息，数年得不到结果和恤金。<sup>③</sup> 现代化战争是总体战，不仅要动员整个社会的力量，投入巨大的物力、财力，全国军民的一般知识水准，也必须达到相当程度。社会各部分都得到严格训练，战时才不会慌张，一切才谈得上总体配合，战争机器才能有效的运转。抗战中一些地区还依靠明代的鱼鳞黄册作为赋税征收的依据，都说明了当时国家整体现代化水平之低。优抚制度在这一宏观背景下取得突破当属奢想。

(二) 中国继发型的现代化发展模式使得近代以来的各种现代

① 张瑞德：《抗战时期的国军人事》，台湾“中研院”近代史所 1993 年版，第 105 页。

② “本会第一处三年来重要业务报告”，《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抚恤委员会成立三周年纪念册》，出版地不详，1941 年。

③ 宋尚春：《怎样使受恤人早得实惠》，《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抚恤委员会成立三周年纪念册》，出版地不详，1941 年。

化制度在其建立的过程中,政府都担当了一个至关重要的角色,政府主导自上向下推行各种现代化变革,作为军事现代化组成部分的优抚现代化也不能例外。由政府出面领导、组织、安排、实施、保障优抚的思想从当时人的言论中就可看得出来<sup>①</sup>,事实上国民政府也是这么操作的。但这也须有基于理性的决策过程的科学化和民主化作为辅助,才能不致使计划走样落空。而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政府“先知先觉”的治家理国形态说到底是一种介于传统型和法理型之间的“奇理斯玛”<sup>②</sup>统治模型,期间往往要靠个人身兼上下数职才能推动政策的实施运行,借人格力量填补组织制度的不足去推动国家机器向既定方向运动。单维度的政策预测机制在政策实施出现偏差的时候也无法及时反馈高层使之得到修正。人治的传统把政策的酝酿、决定、实施、监控、督责系于领导者一身,缺少合理的政治科层结构作为分担,这样决策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就很难得以保证,优抚计划“宏篇規制”脱离国情政情,与实践脱节就成为必然。

(三)国民政府政制设计仿西式政体分权制衡之形,创五院分立三期过渡之制,借以党治国以党统政之名,行封建宗法独裁专制之实,各级机构叠床架屋,繁乱复杂,权责不清,在不堪驱驰的中古

① 孔祥熙:《抗战阵亡将士遗族之教养问题》;程潜:《抗战阵亡将士遗族之教养问题》;张知本:《抗日伤亡官兵遗族的抚恤问题》;贺耀祖:《论抗战阵亡将士遗族教育职业问题》;何键:《阵亡将士遗族之教育与职业问题》;王觉源:《如何教养忠烈的遗孤》;孙啸凤:《应设立遗族教养指导机构》,《中国社会》第6卷第1期,1941年版,第21—30页。

② “奇理斯玛”是马克斯·韦伯社会学理论中的一个政治学概念,其系英文 Charismatic 的音译,意为“个人魅力”。奇理斯玛型社会建立在领袖人物的“个人魅力”基础之上,以某种道德色彩和个人天赋维持威权统治。关于“奇理斯玛”的理论介绍参见马克思·韦伯《经济与社会》(上)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41、242、269、270、272—274、276页。

国家机制背景中生存,一直以来都对复杂的国家生活无法进行数字上的管理。加之官僚人员素质低劣,更使得包括优抚在内的各项现代化建设步履维艰。政权建立之初招降纳叛大量吸收旧式军阀、封建官僚和投机分子,给政府带来负面影响。庞大的基层组织又多被土豪劣绅把持,无所顾忌的腐败直接侵蚀了整个政治体制的基础,直接导致出现政权的合法性与权威性危机。这是蒋介石强化集权统治过程中过多地保留依靠传统因素没有对旧国家机器进行改造所导致的必然后果。此外,国民政府实行的低薪制、官员的频繁调动、缺乏有力的政党组织等因素也加速了腐败的滋生和泛滥。<sup>①</sup> 国民政府也曾严厉打击涉案违法的相关官员,如对蒲圻县长记过,枪毙李若旭、韩士贻等,甚至撤职、枪毙兵役署长程泽润,但奈何已积弊太深。腐败的政权不仅不能起到动员民众抗战的积极作用,反而成了阻碍优抚推行,妨碍抗战需要的桎梏。

(四) 优抚模式自身的缺陷,国家当时根本没有力量全部承担庞大而复杂的优抚业务。政府主导型优抚体制是和当时的统制经济、专制政治相配套的一种优抚模式。它的特点就是“军队办社会”,表现为政府(包括一些半官方的“民间机构”在内)希望能取代社会的功能,大包大揽,面面俱到。这导致有限的优抚资源得不到合理配置,另外各级机构运转僵化,办事效率低下,必然使得初衷良好的优抚政策在落实时出现较大的偏差。四川省政府在1940年的《政闻广播词》中承认:“在恤金发放中,由于对受恤人及遗族情况填报缺乏详细调查,县(市)政府仅凭保甲任意填报或照抄部队所送表内情况,政府转发恤金也因公文往返,时日迁延,以致恤金不能准确迅速发到受恤人手中,且常常发生遗族遗漏或领恤人

<sup>①</sup> 陈明明:《论南京国民政府腐败的政治根源》,《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7年第3期。

顺序错乱,甚至发错而引起恤金纠纷。”《三台县民政志》载:“抗日战争后期,每年均有30—40份恤金无人认领,县政府仅于县城城门张贴催领布告,并不认真查找受恤人而不了了之。”千头万绪的优抚工作光靠政府是不能进行下去的,它社会性极强的特点决定了只有把它建立在深厚的群众基础上,才会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在推行传统军事优抚的基础上,积极采纳世界先进国家的建军经验,建立健全起现代军人保险制度才是从根本上解决军人优抚的最好办法。

(五) 优抚指导思想上的错误。国民政府执行片面抗战路线,把优抚工作仅看作是恤死矜伤的“教养”的工作,把它和民众动员对立起来,不积极主动地做宣传工作,反而攻击坚持动员和武装民众的进步力量。这种“防民甚于防川”的态度导致了四川这块大后方基地的不少民众“抗战两年余还不知道究竟为何”。更有的地方因为“无充分之宣传,致令以讹传讹,民间惶惑滋甚”。<sup>①</sup>使得老百姓对优抚工作抱冷淡态度,兵役政策落实也十分艰难。中国长期的历史传统使老百姓把从军入伍看成是末业,“好男不当兵,好铁不打钉”。近代以来四川军阀混战,更增添了人民对战争的厌恶。加之四川地区交通闭塞,长期以来信息不畅。国民政府所拨宣传经费又极少,宣传人员因为经费短缺,不能经常下乡开展宣传工作。向群众宣传多是一些自发组织的中学教师和学生“腾出时间担任”,“次数既少,时间又有限制,区域自不能普及”。就是对已应征入伍的士兵的宣传动员也很不得力,每期士兵训练时间约为120小时,而政治宣传学习一般不到20小时。各社训队长、队副,政治知识大多不够,“虽然就地聘请中小学教师及知识分子担任讲

<sup>①</sup> 王彦民:《国民党统治时期的社会弊病》,《档案史料与研究》1998年第3期,第72—73页。

授,但因人才缺乏,收效甚微”,以致服役士兵对“民族意义、抗战情绪,均无法提高,致能达到先训后征踊跃救国之目的”。<sup>①</sup>老百姓千方百计地逃避兵役,而国民党基层政权和军队则依靠抓壮丁来维持战时兵役的开展,这在二战所有参战国中都是罕见的。

(六) 优抚工作的开展需要经济的大力支持,战时优抚更是如此。四川是一个传统的农业大省,而抗战时期四川地区灾害频仍,社会经济凋敝,使得优抚的开展更受来自经济方面的制约。1937年有60余县遭受旱灾和水灾,一般贫民日食困难,饿殍载道。1943年春夏之交,雨阳失时,受灾59县市。<sup>②</sup>1944年,雨泽衍期,继以旱灾,被灾52县,灾情严重。在这种国疲民穷的状况下,需要大量资金支持的战时优抚事业,它的运行效果必然难以令人满意。四川所筹优待谷数量虽年年增加,但由于征属增多,优待标准却不得不逐年降低。1944年赤贫征属每户2人者年发给4市石,3人6市石,4人8市石,以4人为限;1945年4月,对赤贫者改为1人发给1市石,每户以3人为限,分端午、年终两次发给。四川省粮政局同年统计表载:“全川积谷拨作优待共745760石,征属约有150万家,相差极为悬殊,此后征属逐渐增多,救济不容稍缓,虽迭经通令依照优待标准,然来源枯竭,募集无从,有待通盘筹划”,而大多数地方的抗属优待谷物,多未照发。有的县份,收有积谷的才发给,未有积谷的则不发给。至于优待金,四川省政府只允许在扣还善后公债及缓役金中拨给,但善后公债为数甚微,且有若干县份,并无善债,因此,优待金不少地方则根本未发。有的地方发救济金,一半以上的人未来得及领就发完了。有的地方,优待抗属不得不成为形式,只是象征性的发“两个粽子和一个盐蛋,以后就一

① 《北路组报告》,沈云龙主编:《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第一编第610册,第316页。

② 《民国时期四川地区的灾荒》,《档案史料与研究》1996年第4期,第36—37页。

直无人问津”。<sup>①</sup> 黄仁宇形容自己做下级军官的感受是“半象乞丐,半象土匪”<sup>②</sup>,一年只发一套夏季常服,下河换洗,树上晾干。<sup>③</sup>至1944年一个上尉军官的月薪在昆明买一包洋烟稍有余,而买一斤猪肉则不足。<sup>④</sup>后期“受通货膨胀严重影响,中枢无法顾及,官兵实已距无给制不远”。<sup>⑤</sup>高级军官待遇也好得有限,连战回忆:时任军事委员会国际问题研究所少将主任的父亲连震东,每周能让住校的自己提一小罐猪油去学校拌点盐巴下饭,已算是奢侈的享受。<sup>⑥</sup>在抗战中由师长升任军长的刘安祺,家中“连个煤油灯都买不起,很少吃肉”。<sup>⑦</sup>与当时军队给养总体水平相适应的优抚水准当不难想象。

### 三 对抗战时期军事优抚的整体评价

国民政府抗战时期施行的军事优抚虽然总体上没有突破传统优抚模式的窠臼,但在抗战这个特殊时期所发挥的历史作用还是值得肯定的。

首先,这些拥军优抚政策措施的实施是有相当成效的。抗日战争是全民族反抗压迫奴役的正义战争,得到了全国人民的坚定支持,国民政府制定实施的拥军优抚政策措施,一方面保障了战时

① 《新华日报》1945年3月13日,第3版,南京大学图书馆。

② 黄仁宇:《大历史不会萎缩》,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80页。

③ 黄仁宇:《大历史不会萎缩》,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87页。

④ 刘凌云:《征尘作育五十年》,《山东文献》第17卷第3期,1991年12月,第30页。

⑤ 黄仁宇:《大历史不会萎缩》,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70页。

⑥ 连战:《圆圈里的童年》,《中央日报》1989年1月12日,第16版。

⑦ 张玉法、陈存恭访问,黄铭明记录:《刘安祺先生访问记录》,台北:“中研院”近代史所1991年,第79页。

兵役的开展,使得抗战得以坚持到底,另一方面也为稳定后方广大军属,动员大后方各阶层人民支援抗战作出了客观贡献。

其次,这些政策措施的调整一方面是对战前拥军优抚政策的总结与继承,另一方面又是在新的条件下对拥军优抚工作的创新与发展,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下是必要的,顺应了社会和时代的要求。当然,随着历史的发展,这种原有模式再无法延续下去,许多工作必须由社会来承担,只有这样才能减轻军队军事工作的压力,使之能够集中精力,抓好军事训练,适应现代战争的需要。

第三,对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制定实施的拥军优抚政策应辩证地分析对待。对于其中某些过激的具体政策措施,如大量优待资金、物资的反复征集,对过境军队的硬性慰劳等都应看作是抗战艰难环境下的必然产物,是维持兵役继续开展,使国民政府坚持抗战到底不至于在抗战中途彻底崩溃的重要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说,这些政策措施是有益于抗战大业的,符合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对此我们不宜把支持民族抗战的拥军优抚征兵摊派与其后国民党为进行内战而推行的强制优抚相提并论。

抗战时期国民政府虽然制定颁布了大量的优抚法规条例,在战略大后方实施了较为积极的拥军优抚政策,但由于国民政府自身体制的局限,战争期间国内经济状况的制约以及当时政策设计者对于优抚工作本身规律特点认识的不足,致使战时的拥军优抚在操作中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最终导致优抚在抗战末期陷于困境,日益流于形式,征兵则主要依靠抓丁拉夫来维持。

(作者沈阳,南京大学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博士生)

(责任编辑:徐志民)